

昌平区消防支队车辆维修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TXY-2019-F33416)

遴 选 文 件

采 购 人: 昌平区消防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邀请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一、	遴选单位	7
二、	申请人	7
三、	遴选文件	8
四、	申请文件	9
五、	申请文件的递交	11
六、	遴选	11
七、	确定成交人	12
八、	纪律和监督	13
九、	质疑与投诉	13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15
格式一	申请书	17
格式二	遴选报价表	19
格式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2
格式五	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	23
格式六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24
格式七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25
格式八	信用记录	26
格式九	参加本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27
格式十	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定点服务商证明材料	28
格式十一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28
格式十二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30
格式十三	申请人资格声明	31
格式十四	针对项目的实施方案(人员配置、具体方案及相关承诺)	32
格式十五	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提供)	33
格式十六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39
格式十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0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41
第五章	合同协议	42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45

第一章 遴选邀请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昌平区消防支队的委托，对“昌平区消防支队车辆维修协议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TXY-2019-F33416）进行遴选。欢迎具有相应能力的供应商前来报名。

1. 遴选项目名称：昌平区消防支队车辆维修协议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根据采购人内部车辆、车型，储备各种易损易坏的常用配件，以确保车辆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维修保养等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项目情况及需求。

项目预算金额：40 万元。

服务期限： 1 年。

3. 申请人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合格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 （7）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 （8）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9）已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1）供应商须在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定点服务商目录内。

4. 遴选文件发售：

（1）遴选文件发售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2019 年 5 月 27 日，每天 08: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遴选文件发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5 室

（3）联系人：车颖颖。联系电话：010-51908195。

(4) 遴选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不支持微信、支付宝、刷卡）；如需遴选文件附件格式部分（不含技术参数）电子版，每份 50 元。只接受现场报名。遴选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5. 申请文件的递交：

(1) 报送文件时间：2019 年 6 月 3 日，13:30-14:00（北京时间）；

(2) 报送文件地点：昌平区火炬街甲 12 号 A118 会议室；

(3) 报送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6 月 3 日，14: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申请文件》恕不接受。

采 购 人：昌平区消防支队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白浮泉路 18 号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010-60746742

代理机构名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 层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靳洁、于海龙

电 话：010-51908195

邮 箱：ztxygj3@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一、 遴选单位

本项目的遴选单位系指昌平区消防支队（甲方名称）及采购代理机构。

二、 申请人

（一）合格申请人的要求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合格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 （7）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 （8）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9）已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1）供应商须在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定点服务商目录内。

（二）遴选费用

1. 遴选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如需遴选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每份 50 元，本项目只接受现场报名，遴选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2. 申请人自行承担参加遴选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遴选保证金

1. 申请人应向代理机构提供项目预算金额 2% 作为遴选保证金（现金、电汇或者支票形式，遴选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达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2. 代理机构开户行信息：
 - （1）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2）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3) 账号：346756034237。

注：网银电汇遴选保证金的须写清遴选编号（如有分包，请注明分包号）

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申请人的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申请人在提交遴选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遴选单位签订合同的；
- (4) 申请人与遴选单位、其他申请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代理服务费

1. 成交申请人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缴付代理服务费。
2. 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3. 成交申请人如未按以上规定办理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没收其遴选保证金。
4.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成交金额*1.5%

三、 遴选文件

（一）遴选文件构成

1. 遴选文件由遴选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 遴选文件组成：

第一章 遴选邀请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第五章 合同协议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3.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申请人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申请文件未对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响应是申请人的风险。

（二）遴选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遴选文件》进行澄清的申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遴选单位。遴选单位将对在遴选截止日期以前收到的书面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三）遴选文件的修改

1. 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遴选单位可主动的或在答复申请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遴选文件进行修改和补充。

2. 遴选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遴选文件领取者，修改和补充文件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回函确认）。

3. 为使申请人准备遴选时有足够的时间对遴选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遴选单位可以视遴选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延长遴选截止时间和遴选时间。

四、 申请文件

（一）申请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以及申请人与遴选单位就有关遴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申请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申请文件的组成

1. 商务文件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包括下列各项，应按照遴选文件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并按顺序装订，仅带*号的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若未按要求响应，将做无效申请处理。

序号	商务文件	要求
1	*申请函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2	*遴选报价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遴选文件格式。
5	*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7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8	信用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9	*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请务必填写日期。
10	*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平区) 定点服务商证明材料	
11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2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5	申请人资格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6	针对项目的实施方案(人员配置、具体方案及相关承诺等)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7	小微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如适用, 请填写, 需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8	相关业绩证明文件	近 3 年类似项目业绩(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9	遴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三) 应答内容填写说明

1.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遴选文件的全部内容。申请文件须对遴选文件中的所有实质性条款做出响应, 未实质响应的, 按照无效遴选处理。

2. 申请文件按统一格式填写, 并按本须知第(二)条规定的顺序排列, 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 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申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 其责任应当由申请人承担。

3. 申请文件应严格按照遴选文件第三章“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 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 不能有空项; 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申请文件未按规定格式提交的, 不利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4.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并接受评审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5. 全部申请文件的规格尺寸为 A4 纸型。附件规格幅面应与正本一致, 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顺序, 统一编目编码装订。申请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遴选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四) 申请文件的编制及密封

1. 申请文件内容应为纸质印刷本。申请文件格式中标明需要签字盖章的, 应由申请人代表人签字, 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2. 申请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版【U 盘或光盘, 需签字加盖公章的申请文件正本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

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申请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采用活页夹方式或未装订的申请文件为无效申请文件。

4. 申请人应将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在独立的密封袋中，封口处应有申请代表人签字或申请人公章，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同时注明项目编号、遴选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等。

（五）申请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申请文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申请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或盖章。

2. 申请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3. 申请文件的正本中所有提交的复印件、影印件等必须加盖申请人公章，以证明真实、有效。正本中加盖的公章是复印、影印形式的，其申请文件无效。

4. 本《遴选文件》中所要求的申请人公章是指申请人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它“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写签字或签章。否则其申请文件无效。

五、 申请文件的递交

（一）遴选截止时间

1. 申请人应在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申请文件递交至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2. 遴选单位可以视遴选具体情况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遴选文件延长遴选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遴选单位和申请人受遴选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遴选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遴选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申请文件。

（二）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遴选以后，如果申请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遴选截止时间前送达遴选单位的，遴选单位予以接受，书面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申请人代表签字。

2. 在遴选截止期之后，申请人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3. 从遴选截止期至申请人在申请文件格式中确定的遴选有效期之间，申请人不得撤回其申请。

六、 遴选

（一）遴选

遴选单位将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遴选。

（二）组建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文件进行评审

1. 遴选单位根据遴选内容的特点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相关领域专家组成。

2. 评审内容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具备申请资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 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不响应，不允许在遴选后修正。

4. 遴选委员会对申请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申请文件本身及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关补充材料。

（三）申请文件的澄清

1. 在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可视具体情况要求申请人对其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申请人澄清应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申请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澄清文件将作为申请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四）遴选过程保密

1. 遴选之后，直到授予成交（未成交）通知书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遴选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申请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审期间，申请人任何企图影响评审委员会的言行，将导致申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人

（一）成交候选人

1.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遴选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将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申请人进行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 成交、未成交通知

遴选单位将在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将结果通知所有申请人。

（二）签订合同

成交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一周之内按要求签订《合同》。

八、 纪律和监督

（一）纪律要求

1. 对遴选单位的纪律要求

遴选单位不得泄露遴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或与遴选单位串通，不得向遴选单位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评审委员会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遴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遴选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遴选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九、 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1. 申请人对遴选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申请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遴选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申请人可向遴选人提出。

（二）质疑

1. 申请人认为遴选文件、遴选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遴选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申请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申请人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遴选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遴选人、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申请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申请人和其他有关申请人，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三) 申请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四) 申请人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彩色 Pdf 版及 Word 版）。

(五)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申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应为送达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六)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及其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人的具体权限和委托事项）

(七) 申请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八) 质疑申请人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九) 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本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本项目联系电话，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5 室。

第三章 申请文件格式

一、申请人提交文件须知

申请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以致申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 (一)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须正面回答。
- (二)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三)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并根据遴选文件的要求，决定申请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四) 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恕不退还。
- (五) 全部文件应按申请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 (六) 正本须具有申请代表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二、申请文件组成

格式一 申请函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 (申请人全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 授权 _____ (申请人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昌平区消防支队车辆维修协议采购项目遴选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申请。为此: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申请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如果我方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无法在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上提供本次采购的所有服务, 则我方将无条件的放弃本项目的成交资格。

2.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遴选文件》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已经完全理解了《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内容和遴选单位的各项权利义务的真实含义, 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对《遴选文件》存在误解、不明白的条款为由, 对贵中心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3. 提供遴选须知规定的全部申请文件, 包括申请文件的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电子版【U 盘或光盘, 需签字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

4.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协议和合同, 并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申请文件中显著处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 保证提供的申请文件均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7. 保证遵守遴选文件的规定。本申请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日。

8. 我方愿意向贵方如实提供任何与本项遴选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申请文件, 包括申请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10. 我方承诺: 我方在本项目遴选中的陈述和本申请文件的一切资料均为真实合法, 没有不实的描述、承诺或者伪造、变造的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遴选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申请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 本申请文件无效, 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理, 同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11. 与本遴选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申请人代表（签字）：

申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遴选报价表

项目名称：
遴选编号：
申请人名称：

项目名称	遴选总价（人民币/元）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申请人全称：_____（加盖申请人公章）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二) 遴选分项报价表

申请人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金额（元）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申请人（盖章）：_____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格式三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如果申请人已经取得最新的营业执照，则需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与遴选时，必须出具本授权书，授权书均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遴选，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申请人（公章）：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格式五 申请人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1. 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可提供本单位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如申请人无法提供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遴选前 3 个月有效，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申请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需提交原件。

格式六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申请人须提供遴选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格式七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申请人须提供遴选前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申请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格式八 信用记录

(复印件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

申请人须提供本单位近 3 年 (2016 年 5 月 23 日起至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已公布的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

注: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 申请人须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即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遴选期间查询申请人的信用记录, 申请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不良信用记录指: 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查询及记录方式: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后归档。

格式九 参加本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请务必填写日期。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

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格式十 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定点服务商证明材料

注：证明材料可以为入围通知书或入围名单或系统内部截图等

(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格式十一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序号	遴选文件要求	申请文件响应	说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_____

格式十二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序号	遴选文件要求	申请文件响应	说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 _____

格式十三 申请人资格声明

(申请人代表签字, 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名称及基本情况:

- (1) 申请人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 (3) 注册日期: _____
- (4) 公司性质: _____
- (5) 法定代表人: _____
- (6) 职员人数: _____
- (7) 注册资本: _____
- (8) 实收资本: _____
- (9) 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内销	外销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申请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申请人代表 (签字):

申请人 (公章):

日期: 年 月

格式十四 针对项目的实施方案（人员配置、具体方案及相关承诺）

格式自拟，需申请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格式十五 小微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后附声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从业人员人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申请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

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格式十六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京财采购(2014)250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京财采购(2014)2506号)的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申请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格式十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申请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第四章 项目情况及需求

一、服务要求:

(一) 供应商要根据采购人内部车辆、车型, 储备各种易损易坏的常用配件, 以确保车辆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维修保养。

(二) 采购人的所有车辆在执行任务或参加火灾扑救、抢险救援等工作中车辆出现故障, 而驾驶员不能自行排除时, 供应商接到救援电话, 要迅速及时第一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抢修, 以确保执勤战备车辆备防率达到百分之百。

(三) 供应商要保证 24 小时内有 2 名以上的车辆维修技工在位, 以便于在特殊情况下为采购人提供有力的服务保障。

(四) 供应商要为甲方提供日常汽车技术方面的咨询服务平台, 确保采购人车辆的技术性能始终达到完整好用。

(五) 供应商对维修的车辆必须有质量保证期, 及公里数质保。

(六) 采购人如遇大的灭火、抢险救援任务时, 供应商要根据甲方需要派出修理技师随行, 为采购人提供车辆技术支持, 确保任务的顺利的完成。

(七) 采购人如遇大的灭火、抢险任务需运送兵员时, 供应商要确保两台大客车二十四小时待命, 随时为采购人提供服务保障。

二、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1 年。

三、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行业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五、验收标准: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遴选文件没有特殊要求, 则验收时以成交申请人的响应文件应答及遴选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第五章 合同协议

汽车维修协议（合同）

托修方（甲方）：昌平区消防支队

承修方（乙方）：_____

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特签订汽车维修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权利

- （一）有向乙方要求汽车维修质量的权利。
- （二）有向乙方协商维修时间和价格的权利。
- （三）有对乙方维修不合格的车辆索赔的权利。

二、甲方的义务

- （一）将全部或部分车辆交乙方修理。
- （二）所有车辆送修时必须附有主管领导、车管干部签发的托修通知单。
- （三）按协商约定每___按时交纳维修费用。
- （四）交纳维修费的时间经协商可调整为：_____。

三、乙方的权利

- （一）按协议约定要求甲方车辆到乙方维修。
- （二）按协议约定每___按时收取维修费用。
- （三）收取维修费的时间经协商可调整为：_____。

四、乙方的义务

- （一）对甲方车辆按协议约定的项目进行维修。
- （二）保证质量，并对甲方车辆提前安排抢修。
- （三）设立甲方车辆维修档案，协助甲方进行车辆维修维护的管理。
- （四）按甲方要求提供发票和维修工时、材料明细单。
- （五）对甲方承修车辆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
- （六）对甲方维修的车辆进行全面检查。
- （七）因维修质量发生问题时，乙方必须无偿及时进行修复。
- （八）结算必须有每一辆车的维修清单、维修工时费、配件数量价格表，工时费标准按协议规定_____收费。

五、合同金额及服务期限：乙方向甲方收取车辆维修服务费，甲方向乙方支付车辆维修费_____元人民币，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1年。

六、乙方增值服务

(一) 为甲方提供免费拖车救援服务(限北京市行政区域内,且车辆行驶及转向系统正常时)。

(二) 为甲方提供每年四次免费换季检测服务。

(三) 为甲方提供免费电瓶充电及电瓶应急替换使用服务。

(四) 为甲方提供车辆保险理赔服务。

(五) 为甲方提供休息区,免费提供报刊、杂志、电视、上网等服务。

(六) 为甲方提供全天候接待服务、提供车辆技术及保养方面的咨询服务,并根据车辆的基本特性及季节,及时提醒客户采取防范措施。

(七) 为甲方免费提供驾驶技巧、行驶安全专项培训。

(八) 为甲方提供客户车辆如遇大型会议活动时,免费提供随行保障服务。

(九) 为甲方车辆免费清洗发动机散热器服务。

(十) 为甲方车辆免费补胎、充气及动平衡。

(十一) 为甲方车辆免工时费更换电瓶及雨刷片。

(十二) 为甲方车辆免费处理车身轻微划痕。

七、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或不按规定保养、维修造成的问题,由甲方负责。

以上各项协议双方应认真履行,甲、乙双方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立时,任意一方均可向当地经济合同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维修车辆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问题,甲方可先到交通主管部门提请调节处理。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订之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有效。

甲方(签字并盖章)

乙方(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遴选打分表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项目	合格标准
1	有效营业执照	提供副本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
3	申请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加盖本单位公章)	提供本单位2017年度或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无法提供2017年度或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遴选前3个月内且有效的）。
4	缴纳税收记录	提供遴选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提供遴选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6	信用记录	申请人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7	北京市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平台(昌平区)定点服务商证明材料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8	其他资格条件	满足遴选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项目	评审合格标准
1	响应文件	按照遴选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并由授权代表签署时附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授权委托书；递交的响应文件齐全。
2	遴选报价的有效性	1. 递交无选择性报价且只有一个有效遴选报价 2.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申请人遴选报价，如报价低于其他申请人遴选报价，申请人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为合理
3	是否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	未与其他申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没有发现提供虚假情况
4	遴选有效期	满足遴选文件中的要求
5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其他	符合遴选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遴选打分表

项目	要素	分值
申请报价 (1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申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1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与本项目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0-10
技术和商务部分 (90分)	业绩 (20分) 考虑申请人近3年(2016年5月至今)的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每提供1个业绩得4分,最多得20分。	0-20
	相关承诺(5分) 综合考虑对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配合采购人工作等承诺相关内容,内容完整,承诺最优得5分;承诺较好但略有缺陷得3分;承诺一般得1分,较差得0分。	0-5
	服务内容响应(25) 整体优于遴选文件技术与服务要求,且完整、合理,描述具体。满足遴选文件要求的得25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2分,直至扣完为止。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	0-25
	服务方案(37分) (1) 实施性:科学、合理、可行得9分;方案基本合理、略有缺陷、但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5-8分;有较大欠缺得3-4分;有严重欠缺得1-2分;不满足服务需要得0分; (2) 针对性:针对性强得7分;针对性一般但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5-6分;有较大欠缺得3-4分;有严重欠缺得1-2分;不满足服务需要得0分; (3) 人员配置:人员充足、配备合理、具有专业水平,能够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能够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3-5分,有欠缺得1-2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应急预案:科学、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7分;方案基本合理、略有缺陷、但基本满足服务需要得5-6分;有较大欠缺得3-4分;有严重欠缺得1-2分;不满足服务需要得0分; (5) 合理化建议:最优得7分,其它申请人由优到次依次扣减2分,最低得0分;	0-37
	申请文件制作(3分) 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逐页编码,页码准确。完全响应遴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可得3分;在装订、目录、编码、响应遴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表格等方面有欠缺,可得0-2分。	0-3